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National Radio and Television Administration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机构](#) [新闻](#) [政务](#) [科技](#) [服务](#) [互动](#) [数据](#) [视频](#) [党建](#)

[首页](#) > [新闻](#) > [公告公示](#)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 举办首届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工智能应用 创新大赛 (MediaAIAC) 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1-03-10 17:41

信息来源: 科技司

字体: [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广电办发〔2021〕6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总局直属有关单位，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办公厅、电影频道节目中心、中国教育电视台，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造智慧广电媒体、发展智慧广电网络”的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提升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加快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供给侧改革，推动智慧广电生态建设，广电总局决定举办首届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造智慧广电媒体、发展智慧广电网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广电总局《关于促进智慧广电发展的指导意见》，从选题策划、生产制作、媒资管理、分发传输、运营服务、智能终端、运行维护、监测监管等多个领域，选择当前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工智能应用热点场景作为比赛内容，面向全国征集评选优秀的人工智能应用项目，激发广电行业人工智能科技创新和应用创新，引领智慧广电创新性发展。

二、比赛内容

本届大赛选择6个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工智能应用热点场景：智能内容审核、智能效果评估、智能推荐、智能剪辑、视频修复、智慧广电终端。

（一）智能内容审核

比赛场景：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机构或平台的内容审核系统。

比赛要点：技术路线创新、审核算法创新、审核机制创新、工作效率及成本等。

（二）智能效果评估

比赛场景：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选题策划、拍摄制作、播出发布等环节的智能分析、评估、决策等系统。

比赛要点：为提升制作效能和提供高质量节目的评估算法创新、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创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

（三）智能推荐

比赛场景：长视频内容推荐、短视频个性化推荐以及电商产品推荐等。

比赛要点：为提升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所进行的算法创新、应用创新，以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

（四）智能剪辑

比赛场景：面向大众的智能剪辑应用。

比赛要点：算法创新性、功能多样性、操作便利性、用户友好程度、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

（五）视频修复

比赛场景：面向珍贵历史视频资源抢救和修复的产品及系统。

比赛要点：视频修复算法创新、集成创新、修复效果、修复成本、修复效率等。

（六）智慧广电终端

比赛场景：已部署使用的智能电视机、智能机顶盒等智慧广电终端产品。

比赛要点：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和模式创新、人工智能应用支持能力及成本、操作便利性、界面友好度、部署规模等。

三、比赛安排

本届大赛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分为推优、初赛、决赛等3个阶段组织。

（一）推优

数量及报送要求：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广电行政管理部门作为推荐单位组织本部门/本辖区内拟参赛机构进行申报。每个推荐单位推荐的比赛项目总数不超过12个，原则上每类不超过2个。每个申报单位每个比赛类别申报项目不超过1个，同一个项目只能通过单个推荐渠道申报，不得多头申报或重复申报。每个申报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3个。

广电总局直属有关单位、电影频道节目中心、中国教育电视台直接向广电总局申报，每个申报单位申报项目总数不超过3个，每个比赛类别申报项目不超过1个。每个申报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3个。

请各单位以公函形式将加盖公章的推荐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至广电总局科技司，所有电子材料PDF版（另加汇总表WORD版与申报书WORD版）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至kjskjc@nrta.gov.cn，电子版文件名应标明单位名称和材料内容，如：* *省/单位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MediaAIAC）推荐函，* *省/单位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MediaAIAC）汇总表，* *单位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MediaAIAC）申报书（案例名称）。

材料要求：推荐的比赛项目应符合大赛总体要求和对应类别比赛内容要求，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创新性，具有较强的示范意义和应用价值。推荐材料包含推荐函、汇总表、申报书三部分，汇总表见附件1，申报书见附件2。

时间要求：推荐材料申报截止日期为2021年4月6日。

（二）初赛

大赛组委会组织技术专家对推荐材料进行初评，按类别确定进入决赛的项目。

（三）决赛

大赛组委会根据初赛结果进行必要的技术测试和验证，测试结果作为决赛技术参考依据。

组织决赛参赛项目参加现场答辩和演示，组织相关管理部门及行业内外专家、学者进行现场质询和评分。

根据比赛类别综合初赛、决赛相关评分形成比赛结果，比赛最终结果在今年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上宣布，颁发奖励证书，并在广电总局网站同步发布。

四、组织管理

各地区各单位要广泛宣传动员，认真组织做好大赛推荐、审核和推优申报工作，大赛组委会将根据推荐部门组织申报情况及推荐项目总体获奖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单位。

请各部门积极挖掘典型，用心打造精品，并在今后工作中相互借鉴、共同提高，推动智慧广电高质量创新性发展。

科技司联系人：张智军，010-86098098

技术支持联系人：王磊，010-86098113

附件：[1.首届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MediaAIAC）参赛项目汇总表.pdf](#)

[2.首届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MediaAIAC）申报书.pdf](#)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

2021年3月9日

[【关闭页面】](#) [【打印本页】](#)

下一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信息中心招聘公告](#)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政府网站
找错



国务院
互联网+督查



“六稳”“六保”
问题线索意见建议



广电总局
微信公众号



广电总局APP

版权所有：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主办单位：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

政府标准识别码：bm32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202120015号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2号

技术支持：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信息中心

ICP备案编号：京ICP备16032848号-4

网络视听节目许可证：0110487号